

学纪、知纪、明纪、守纪

本刊评论员

“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靠什么管，凭什么治？就要靠严明纪律。”习近平总书记一直对党的纪律建设看得很重、抓得很紧。根据党中央部署，自今年4月至7月，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彰显了我们党不断推进自我革命的历史自觉和使命担当。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这次党纪学习教育，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今年1月8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提出“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在全党开展一次集中性纪律教育”；1月31日，在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主题教育总结报告和关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时，要求“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在全党组织开展好集中性纪律教育”；3月在湖南考察时，强调“组织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4月在重庆考察时，进一步要求“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真正把纪律规矩转化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针对性、指导性，为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提供了根本遵循。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把开展党

纪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努力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上有新进步新提升，确保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取得实效。

深刻认识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性。毛泽东同志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中总结党的28年革命斗争经验时谈到，我们党有三件“战胜敌人的主要武器”，第一件就是“一个有纪律的，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武装的，采取自我批评方法的，联系人民群众的党”。周恩来同志解释说，“毛泽东同志特别把有纪律放在最前面，这不是偶然的。因为这是决定党能否坚持革命、战胜敌人、争取胜利的首要条件”。

我们党是靠革命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1920年，蔡和森给毛泽东同志写信探讨建立中国共产党时，就提出“党的纪律为铁的纪律”。从党的二大制定的第一部党章专门将“纪律”作为单独一章，到党的五大设立党的历史上第一个中央纪律检查监督机构——中央监察委员会；从井冈山时期提出“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到延安时期强调“纪律是执行路线的保证”；从中国革命胜利在望之际提出“加强纪律性，革命无不胜”，到党中央“进京赶考”前提出“两个务必”、定下“六条规矩”……正是铁的纪律，为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打下了坚实根基，为我们党始终赢得人民群众爱戴和拥护、团结带领人民不断

从胜利走向胜利提供了坚强保障。

“这个问题，我是‘婆婆嘴’反复讲”。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围绕纪律规矩，给党员干部讲道理、敲警钟、划红线。谈纪律规矩的重要性，强调“人不以规矩则废，党不以规矩则乱”，“纪律不严，从严治党就无从谈起”；谈纪律建设的内容，对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分别提出具体要求，强调“政治纪律是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纪律”；谈党纪与国法的关系，明确提出“党规党纪严于国家法律”，“把纪律挺在前面”；谈遵守纪，谆谆告诫“党员‘破法’，无不始于‘破纪’”，要“时刻绷紧纪律规矩这根弦”；谈严格执纪，强调“纪律不能成为‘稻草人’，不能成为聋子的耳朵——摆设”，要“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等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纪律建设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纳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用严明纪律管党治党，推动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

对党员干部来说，纪律是“紧箍咒”，也是“安全带”。只有坚持以严的标准要求干部、以严的纪律约束干部，才能使党员干部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才能防止小错酿成大错、违纪走向违法。对党组织来说，纪律是管党治党的“戒尺”。只有把纪律挺起来、立起来、严起来，才能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才能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确保党政治统一思想统一行动统一。

深入领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必要性。

2023年“七一”前夕，中央组织部发布最新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党员总数为9804.1万名。“我们这么大一个政党，靠什么来管好自己的队伍？靠什么来战胜风险挑战？除了正确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外，必须靠

严明规范和纪律。”习近平总书记的深邃思考，体现了对党面临严峻复杂考验的清醒认识、对深化党的纪律建设的坚定决心。

从党面临的形势任务看，加强纪律建设是统一全党思想意志行动、不断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的迫切需要。“成其身而天下成，治其身而天下治。”我们党肩负着团结带领人民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崇高使命，党的领导是否坚强有力，直接关系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方向、前途命运、最终成败。前进征程上，我国改革发展稳定面临不少深层次矛盾躲不开、绕不过，来自外部的风险挑战始终存在并日益凸显。时代之变、历史之责，对党的领导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没有严明的纪律，就没有党的团结统一，就难以有效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难以带领全国人民进行伟大斗争、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

从党的自身建设看，加强纪律建设是淬炼党员干部“钢筋铁骨”、铸牢全面从严治党“铜墙铁壁”的迫切需要。经过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革命性锻造，党内存在的纪律松弛、作风飘浮状况显著改变，党员干部纪律意识、规矩意识显著增强。但也要清醒看到，仍有一些党组织对纪律建设重视不够、措施不力，一些党员干部“目中无纪”，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把纪法教育当成“耳旁风”，对纪法缺乏敬畏，我行我素、顶风违纪现象仍时有发生。这些问题不仅影响党员干部个人的健康成长，更会损害党的形象、阻碍党的事业发展。

明底线方能知敬畏。加强纪律教育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一项基础性、经常性工作。这次党纪学习教育，就是要从学纪入手，使全党进一步深化对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性和忽视党纪、违反党纪问题危

害性的认识,从而推动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子从严抓好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强化遵守纪律的自觉,以严明的纪律确保全党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统一思想、统一行动,知行知止、令行禁止,形成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大动力和合力。

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4月以来,党纪学习教育在全党有序展开,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营造了学条例、守党纪的浓厚氛围。这次党纪学习教育时间紧、任务重,要坚持更高站位、更严要求、更实作风,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入脑入心。

——把握目标要求。目标明则思路清。这次党纪学习教育,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解决一些党员、干部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等问题,组织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条例》,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言行准则,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能力,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只有紧紧围绕这一目标要求,精准发力、抓深抓实,才能增强党纪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精准性,防止散光走神、变形走样。

——抓住学习重点。严明纪律不是空洞抽象的要求,而要体现在具体的行动上。《条例》作为党的纪律建设的基础主干党内法规,规定了党的各项纪律和执纪依据,是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知纪明纪的必修教材和守纪执纪的行为

准则。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先后3次修订《条例》,不断把全面从严治党的丰富理论和实践成果上升为制度规范、转化为纪律要求,实现党的纪律建设与时俱进。新修订的《条例》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严的基调,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动各项纪律全面从严,释放了从严治党越来越严、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要把学习重点聚焦到《条例》上,原原本本、一条一条把各项纪律规定搞清楚,把为什么修订、改了哪些地方、修订背后的考量等弄明白,做到学深学透学到位,切实用以校正思想和行动,真正使学习党纪的过程成为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

——注重学习方式。党纪学习教育要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在注重实效、提高质量上下功夫。坚持逐章逐条学,把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紧扣党的“六大纪律”进行研讨,准确掌握《条例》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进一步明确日常言行的衡量标尺。紧密联系实际学,自觉对照《条例》各项规定,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及时发现问题、明确努力方向、细化整改措施。抓好以案促学,深刻剖析违纪典型案例,加强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抓好以训助学,加强对《条例》的解读和培训,帮助党员干部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其精神实质,真正做到学懂弄通、知行合一。

“木受绳则直,金就砺则利”。广大党员干部自觉学纪、准确知纪、心中明纪、严格守纪,方能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望和重托。有铁的纪律保证,我们党必将更加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带领人民赢得更加伟大的胜利和荣光!